

证券代码：833602

证券简称：洪昌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23日，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人，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债权人）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5年（丹阳）字01376号），为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被担保人，以下简称“天诚车饰”）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1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是否构成关联担保

不构成关联担保。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担保事项已提交2016年3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

会对本担保事项具有审批权限，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住所：丹阳市丹北镇金桥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杨大双

注册资本（如适用）：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如适用）：汽车装饰件、汽车塑料件的生产、销售、研发；普通货运。

成立日期（如适用）：2006年12月13日

注册地址（如适用）：丹阳市丹北镇金桥工业园

(二)被担保人信用状况(法人机构适用)

单位名称：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等级：无

资产总额：122,212,491.43 元

负债总额：80,774,825.44 元

净资产：41,437,665.99 元

营业收入：134,370,909.46 元

税前利润：15,544,790.92 元

净利润：11,658,593.19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丹阳支行

债务人：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人：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权：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为向中国工商银行丹阳支行借款而与其签订了《小企业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5年（丹阳）字01376号，签订时间：2015年12月23日，借款金额1000万元，借款期限9个月），公司同意为中国工商银行丹阳支行基于上述《小企业借款合同》而对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此次借款的1000万元已由债权人向债务人支付完毕，于2015年1月5日、2016年1月6日分别支付了500万元，借款期限9个月。保证期限为自借款期满次日起两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一）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江苏天诚车饰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董事会在考虑担保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该担保。该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6,500,000.00	-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00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担保金额	0.00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00	-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58%。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00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0.00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担保协议；
- (二) 董事会决议；
- (三)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7日